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选举孙大海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4 日

附简历：

孙大海，男，55 岁，中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现任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曾任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主任、加工玻璃技术总监兼技术研发中心主任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孙大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